

2023 年度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
察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2. 对于直接受理的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犯罪案件，进行侦查。
 3. 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侦查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4. 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5. 对于监狱、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6. 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7. 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 根据上述规定，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职能主要包括批准和决定逮捕，提起公诉，职务犯罪侦查，以及立案监督、侦查活动监督、审判监督、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监督。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包括：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纳入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14.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607.6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15.9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15.9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30.8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30.8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730.84	总计	62	1,730.8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730.84	1,614.87					115.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07.65	1,607.65					
20404	检察	1,607.65	1,607.65					
2040401	行政运行	1,022.76	1,022.7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1.28	431.28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3.61	153.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72	0.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72	0.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72	0.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0	6.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0	6.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0	6.50					
229	其他支出	115.97						115.97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99	其他支出	115.97						115.97
2299999	其他支出	115.97						115.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730.84	1,029.98	700.8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07.65	1,022.76	584.89			
20404	检察	1,607.65	1,022.76	584.89			
2040401	行政运行	1,022.76	1,022.7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1.28		431.28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3.61		153.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72	0.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72	0.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72	0.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0	6.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0	6.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0	6.50				
229	其他支出	115.97		115.97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2999	其他支出	115.97		115.97			
2299999	其他支出	115.97		115.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14.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607.65	1,607.65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72	0.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50	6.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14.8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14.87	1,614.8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14.87	总计	64	1,614.87	1,614.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614.87	1,029.98	584.8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07.65	1,022.76	584.89
20404	检察	1,607.65	1,022.76	584.89
2040401	行政运行	1,022.76	1,022.7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1.28		431.28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3.61		153.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72	0.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72	0.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72	0.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0	6.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0	6.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0	6.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5.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2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83.10	30201	办公费	1.0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57.1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5.62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56.74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18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09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54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0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72.1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32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5.3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93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3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00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80.70	公用经费合计						49.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98		30.28	17.98	12.30	0.69	30.98		30.28	17.98	12.30	0.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730.8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02.52 万元，增长 21.18%。主要是新型犯罪多发以及疫情结束后恢复异地现场办案等，导致办案业务开支增加；办公楼老旧维护开支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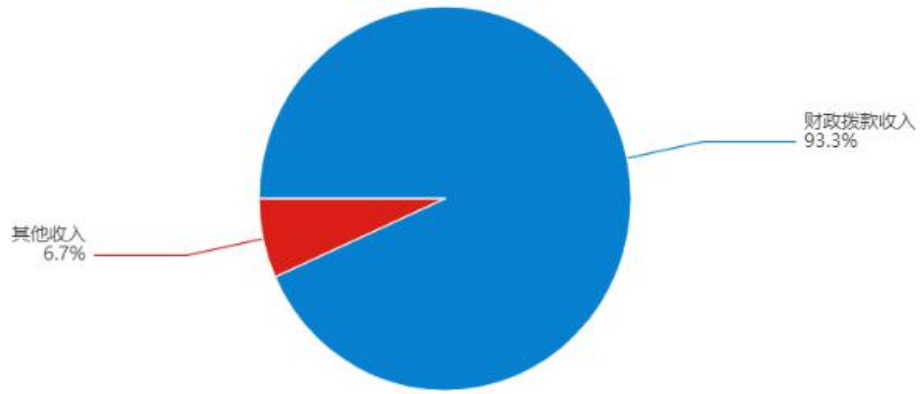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730.8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14.87 万元，占 93.3%；其他收入 115.97 万元，占 6.7%。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1,614.8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86.55 万元，增长 13.06%。主要是新型犯罪多发以及疫情结束后恢复异地现场办案等，导致办案业务开支增加；办公楼老旧维护开支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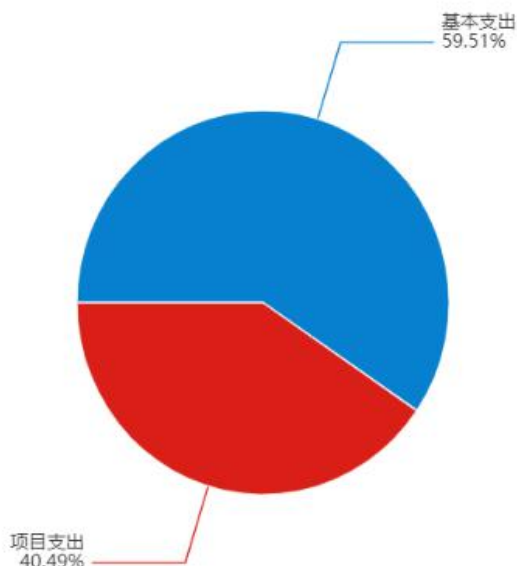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115.9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15.97 万元。主要是区级预算支出安排按规定计入其他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730.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29.98 万元，占 59.51%；项目支出 700.86 万元，占 40.49%。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1,029.9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85.34 万元，增长 9.03%。主要是人员工资年度正常上浮。

2、项目支出 700.8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217.18 万元，增长 44.9%。主要是新型犯罪多发以及疫情结束后恢复异地现场办案等，导致办案业务开支增加；办公楼老旧维护开支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614.8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86.55 万元，增长 13.06%。主要是新型犯罪多发以及疫情结束后恢复异地现场办案等，导致办案业务开支增加；办公楼老旧维护开支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14.8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3.3%。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86.55 万元，增长 13.06%。主要是新型犯罪多发以及疫情结束后恢复异地现场办案等，导致办案业务开支增加；办公楼老旧维护开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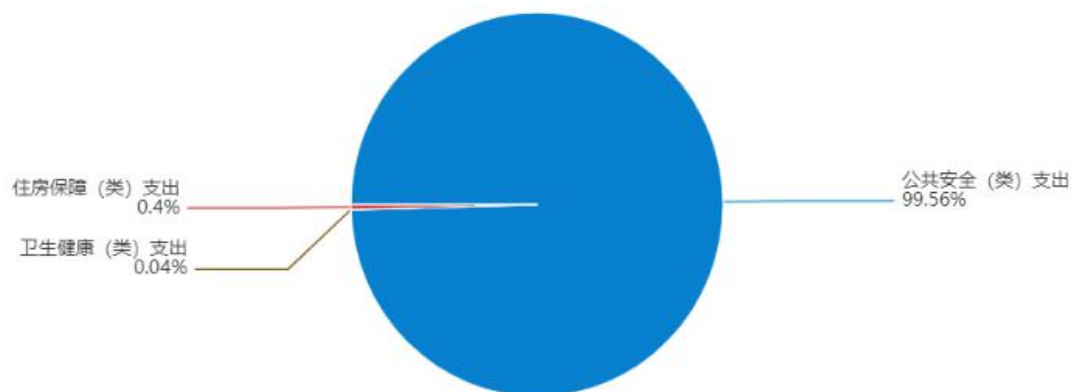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14.8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607.65 万元，占 99.56%；卫生健康（类）支出 0.72 万元，占 0.04%；住房保障（类）支出 6.5 万元，占 0.4%。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28.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14.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0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涉密款项后续下达。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430.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2.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本级响应国家号召，减少非必要支出，压减人员支出。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0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1.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8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本级响应国家号召，减少非必要支出，压减刚性支出。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61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用涉密款项为后续追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3.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2 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测算使部分金额计入行政运行项。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测算使部分金额计入行政运行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029.9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98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 49.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30.98万元，支出决算为30.98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30.28万元，支出决算为30.28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17.98万元，2023年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3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等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69万元，支出决算为0.69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0.69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上级院、

友邻院等，共计接待 15 批次、2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9.2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7.61 万元，下降 26.33%，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本级响应国家号召，减少非必要支出，压减人员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9.3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9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9.3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9.3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9.3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50.61%。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事业单

位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组织对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3 个,涉及预算资金 502.4 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公务运转经费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305 万元。

(二)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3 个项目中,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公务运转经费、劳务费、挂职补贴等 3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其中,公务运转经费、劳务费、挂职补贴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 2023 年度决算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1. 公务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84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5 万元,执行数为 270.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84%。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按时完成单位公务运转，保障我院干警有更好的工作环境，提升单位运行效率，使财政资金获得更高的使用率。

2. 挂职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1.45 分。全年预算数为 7.4 万元，执行数为 1.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4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按规发放单位相关人员的挂职补贴，在保障金额测算总量的情况下大力压减补贴支出。

3. 劳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3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90 万元，执行数为 159.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完成单位相关劳务人员劳务费用的发放，作为检察机关人员力量的相应补充，提升人民检察院的办案质效。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及省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中央及省级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

公务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8.84 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部门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情况汇总表

预算部门（盖章）：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项目全年预算 金额（万元）	自评 得分	自评等级
1	挂职补贴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	7.4	91.446	优
2	劳务费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	190	98.382	优
3	公务运转经费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	305	98.84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务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5	305	270.96	10	88.84%	8.8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5	305	270.96	-	88.84%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完成全院公务运转经费的保障，实现人民检察院工作效率与办案质量的显著提升。			公务运转经费各项指标平稳运行，均达到预期使用绩效。其中重点完成对老旧办公楼的改造升级以及消防安全设施建设、提升物业管理水平、节能机关持续改造建设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务运转成本	≤305万元	305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运转服务人数	≥53人	53人	10	10	
		时效指标	公务运转运行的及时性	及时	及时	20	20	
		质量指标	公务运转运行服务质量	优	优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单位运行效率	提高	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案效率	提高	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干警满意度	≥95%	100%	10	10	超额完成指标。	
总分						98.84	98.8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挂职补贴			主管部门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4	7.4	1.07	10	14.46%	1.44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4	7.4	1.07	-	14.46%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完成全院挂职补贴的保障，实现人民检察院工作效率与办案质量的显著提升。			挂职补贴各项指标平稳运行，均达到预期使用绩效。其中重点完成对驻村干部补贴、选调生驻村补贴等，并按照实际发放，节省财政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挂职补贴经费	≤7.4万元	1.07万元	20	20	按照实际发放，节省财政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挂职补贴补助次数	≥12次	12次	10	10	
		时效指标	挂职补贴发放的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挂职补贴发放质量	优	优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是	是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办公效率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91.44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劳务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0	190	159.25	10	83.82%	8.38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0	190	159.25	-	83.82%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完成全院劳务费的保障，实现人民检察院工作效率与办案质量的显著提升。			劳务费各项指标平稳运行，均达到预期使用绩效。其中重点完成对聘用制干警的工资待遇保障、相关业务激励考核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劳务经费	≤190万元	190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数	≥41人	41人	20	2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劳务费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聘用人员文化水平标准	符合	符合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财政资金	是	是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民检察院办公效率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干警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98.382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公务运转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报告

2024年7月3日

目录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立项
 - (二)项目预算
 -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三、评价基本情况
 - (一)评价目的
 -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 (三)评价依据
 - (四)评价原则
-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五、评价人员组成
-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七、评价结论及分析
 - (一)综合评价结论
 - (二)绩效分析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立项

公务运转经费项目主要用于人民检察院日常公务运转经费，该项目为每年常设项目，主要包括办公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水电暖等；通过实施公务运转经费项目，使人民检察院的日常办公效率和日常办公环境得到极大的提升，实现了较高的工作效率和支出绩效。

(二) 项目预算

根据2023年年初预算分配设置，整体项目资金来自当年财政拨款。

(三)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项目立项时间为2023年1月1日，项目计划完成时间为2023年12月31日，批复单位为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项目具体内容办公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水电暖等，项目所在区域为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

二、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绩效目标考核要求，在数量指标上，将公务运转服务人数相明确；在成本指标上做到各项详细目标成本应详尽详。做到各级指标与整体目标相一致的逻辑相关性。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完成对公务运转经费使用效率的长期控制。一是节约财政资金使用；二是我院干警对公务运转服务质量满意度显著提升，办公效率显著提高，保证人民检察院工作进行。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公务运转经费

（三）评价依据

枣庄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以及相关三方劳务合同、会计账簿、会议纪要、问卷调查等

（四）评价原则

本项目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主要采用的是综合分析法。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特点，设置了合理可行的评价体系，包括数量指标、时效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说明

(1) 产出数量

2023年度产出数量指标-服务人员数量：年度指标值为 ≥ 53 人，实际完成值为53人。年度指标值5分，实际完成值5分。

(2) 产出时效

2023年产出时效指标-公务运转经费工作完成时间：2023年12月31日，实际完成时间2023年12月31日。年度指标值5分，实际完成值5分。

(3) 产出质量

2023年度质量指标-公务运转运行服务质量考评，年度指标值优，实际完成值优。年度指标值10分，实际完成值10分。

(4) 产出成本

2023年度产出成本指标-预算（成本）控制数：305万，实际完成值270.96万。严格项目成本控制，在工作过程中严格控制成本，按照相关政府采购合同支付公务运转项目。
2023年度产出成本指标-成本执行率 $=1 - [(计划成本 - 实际成$

本)/计划成本]*100%。年度指标值10分，实际完成值8.84分。

2、决策指标完成情况说明

2023年度项目决策指标项目立项-项目立项（10分）、绩效目标（5分）、资金投入（5分），实际完成值项目立项（10分）、绩效目标（5分）、资金投入（5分）；主要通过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等加以分析。

3、过程指标完成情况说明

2023年度项目过程指标项目立项-资金管理（10分）、组织实施（10分），实际完成值-资金管理（10分）、组织实施（10分）；主要通过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等加以分析。

4、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说明

满意度指标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干警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值100%。2023年度干警满意度高，未收到干警投诉，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年度指标值为30分，实际完成值为30分。

五、评价人员组成

王大鹏，法学专业，检察事务中心主任

王贝，会计专业，检察事务中心科员

马永麟，会计专业，检察事务中心科员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前期准备过程中，对公务运转经费项目各详细明细科目进行详细划分，做到分门别类，有的放矢，针对不同项目作出不同的评价。其中，对于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水电暖能够进行现场验收的项目实施现场评价，对于办公费等非现场项目依据各职能部门的情况反馈。经评价小组综合研判分析，撰写评价报告并由各成员签字。

七、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项目总体运行良好，评价得分98.84分，评价等级为优秀，保障机关业务稳定运行，不断提高办案水平和办案质量，确保依法公正履行检察院的检察权、监督权等职责，维护社会公平和正义。

(二) 绩效分析

为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加强政法经费保障，建立起新型的更加完善的检察院经费保障机制，本项目于2023年1月立项，由市财政局批复，项目总体运行良好，保障机关业务稳定运行，不断提高办案水平和办案质量，确保依法公正履行检察院的检察权、监督权等职责，维护社会公平和正义。